



诉讼法学文库
2008

10

◎总主编 樊崇义



CONSTRUCTION OF CRIMINAL PRE-TRIAL PROCEDURE OF CHINA

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构建

◎种松志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诉讼法学文库 2008 (10)

总主编 樊崇义

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构建

Construction of Criminal
pre-trial procedure of China

杨松志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构建/种松志著.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9.1

(诉讼法学文库. 2008; 10)

ISBN 978-7-81139-415-3

I. 中… II. 种… III. 民事诉讼—诉讼程序—司法制度—研究—中国 IV. D925.118.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213378 号

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构建

Construction of Criminal pre-trial procedure of China

种松志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

印 张: 11.625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 300 千字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81139-415-3/D·349

定 价: 27.00 元

网 址: www.cpsup.com.cn www.porclub.com.cn

电子邮箱: cpep@public.bta.net.cn zbs@cpsu.edu.cn

营销中心电话 (批销): (010) 83903254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邮购): (010) 83903253

读者服务部电话 (书店): (010) 83903257

教材分社电话: (010) 83903259

公安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72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37

公安文艺分社电话: (010) 83903973

杂志分社电话: (010) 83903239

电子音像分社电话: (010) 83905727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诉讼法学文库》总序

诉讼法制是现代法治的重要内容和标志之一，也是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我国法制建设的历程已经证明，诉讼制度是否健全与完善，直接决定着实体法律的实际效力：没有相应的诉讼制度作为依托，实体权利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没有完善的诉讼制度予以保障，实体法律将无法如其所愿地实现其追求的立法目的。更为重要的是，诉讼法制的完善程度如何，还直接反映和体现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进步、文明、民主和法治的程度，是区分进步与落后、民主与专制、法治与人治、文明与野蛮的标志。在现代法治国家，诉讼制度作为法治的一个重要环节，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美国联邦最高法院法官威廉·道格拉斯曾谈道，“权利法案的大多数规定都是程序性条款，这一事实绝不是无意义的。正是程序决定了法治与恣意的人治之间的基本区别”。^①

我国 1999 年宪法修正案正式确立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治国方略，为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完善我国司法体制，提出了新的纲领和目标。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初步发展则培育了公众的权利观念，并由此对司法公正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大背景下，通过增设新的诉讼制度以充实公民实体权利的实现途径，通过完善现行诉讼制度以保障实体法律的公正实施，从而推进依法治国，加快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的步伐，已经成为我国法治建设的关键所在。

诉讼制度的构建，与人们对诉讼原理的认识和把握有着密切的关系。诉讼原理是人类在长期的诉讼实践中，在大量经验教训的基

① 转引自季卫东：《法律程序的意义》，载《比较法研究》总第 25 期。

础上总结出来的、对有关诉讼活动的规律性认识。诉讼原理在诉讼制度的构建及运作中发挥着高屋建瓴的作用。只有正确认识和准确把握诉讼原理,才能构建较为完善的诉讼制度,才能推动诉讼活动向良性运作的状态发展。我国在改革与完善诉讼法律制度时,对于人类经过长期理论与实践探索获得的原理性认识,不能不予以重视,也不能不认真加以借鉴、吸收。

我国诉讼的立法和实践曾十分严重地受到“左”倾思潮和法律虚无主义的影响,诉讼规律和诉讼原理长期被忽视、被冷落。由此造成的后果之一是司法机关和诉讼制度的功能被狭隘化。例如,刑事司法机关和刑事诉讼法律仅仅被视为镇压敌人、惩罚犯罪并通过镇压敌人、惩罚犯罪来维护社会秩序的功能单一的工具,忽视了司法机关和诉讼法制所具有的制约国家权力使之不被滥用和保护包括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在内的公民基本人权的作用,忽视了刑事诉讼所具有的独立品格和价值。对诉讼原理、诉讼规律认识的片面和浅陋,已经严重地制约了我国诉讼法制发展的步伐,而且直接对公正、文明地进行诉讼活动产生了非常消极的影响。要扭转这一局面,必须在宏观法律观念上作一个大的转变,同时大力借鉴、吸收法治发达国家丰富的研究成果和宝贵的实践经验,加强对诉讼原理、诉讼规律的研究。

对诉讼原理的正确认识是诉讼立法科学化的前提条件。正确把握了诉讼原理,可以帮助我们全面地认识司法机关的功能,并对各种不同的诉讼模式、规则进行正确的取舍,从而在一定的诉讼原理的指导下构建更为科学和更适合“本土资源”的诉讼模式、规则。由此制定的法律,将具有更强的民主性、文明性和科学性。反之,如果不能正确把握诉讼原理,对于存在着内在价值冲突的各种可供选择的立法方案就可能难以作出正确的选择,立法活动就可能要多走许多弯路,甚至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对诉讼原理的正确认识对于司法活动同样具有重要的积极价值。对诉讼原理的正确把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弥补立法的不足。法

律永远是抽象的。要将抽象的法律适用于具体的案件，就必须有科学的观念作为指导。对基本诉讼原理的正确认识，将有利于指导人们对司法活动中必然存在的种种法律适用问题作出科学的解释，从而使法律文本本身存在的不足得到补救。在现代社会，由于法律的稳定性与现实生活千变万化之间的落差只能通过赋予司法人员自由裁量权的途径予以调和，因此对基本诉讼原理的认识，还直接决定着司法人员在行使法律赋予的自由裁量权时，能否作出符合公正标准的决定或者裁判。

要贯彻“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治国方略，保障诉讼活动的公正进行，也必须认真研究诉讼原理，把握诉讼规律。当前，我国已有不少学者开始探索一些诉讼原理性的问题，如诉讼法律观、诉讼法哲学、诉讼目的、诉讼职能、诉讼价值、诉讼法律关系等，并已取得了一定的研究成果，这有力地推动了人们法律观念的变化，并对立法和司法活动发挥着积极的影响作用。但总的看来，我国诉讼法学界对诉讼原理问题的研究距离立法、司法实践的需求还有很大差距，还需要继续深入。尤其是现有的研究成果一般只是就诉讼的某一方面进行探讨，缺乏对一般性诉讼原理的全面、系统的探讨。因此，随着我国法治进程的推进，探讨一般性诉讼原理已经成为我国诉讼法学界必须研究的课题。

为吸引更多的诉讼法学者致力于诉讼原理的研究，同时也为了能够促使诉讼原理研究及时对立法、司法、学理研究等多个领域产生积极的影响，并对司法实际工作有所帮助，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中心特意组织力量进行此项题为“诉讼法学文库”的大型丛书的编辑出版工作。“诉讼法学文库”是中心的一项长期出版项目，面向国内外专家、学者开放，凡以诉讼原理、诉讼规律为内容且有新意、有深度、有分量的专著、译著，以及对公安、司法工作有指导意义，对立法工作有参考价值的其他诉讼法学著作均可入选。

《诉讼法学文库》自2001年面世以来，得到了诉讼法学界专

家、学者、实务工作者的热情支持，现已出版发行专著 60 多部，这些成果深受广大读者的青睐，已有多部著作获省部级以上的奖励，在这里特向广大读者和作者致以诚恳的谢意！由于编辑工作的需要，该文库从 2006 年起，每年以入选先后，另行排序。特此说明。

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中心名誉主任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 '樊', '崇', and '新' (Fan Chengxi).

2007 年元月于北京

序

刑事审前程序是相对于审判程序而言的，是审判的前提和基础，直接关系到审判乃至整个刑事诉讼的公正与效率，其在整个刑事诉讼中的地位是毋庸置疑的。近年来，学术界、实务界对刑事审前程序的研究逐渐多了起来。这是一个可喜的现象，对促进法制建设、保护人权、维护司法公正、提高诉讼效率具有积极的意义。

众所周知，检察工作与刑事审前程序存在着密切的关系，其中职务犯罪侦查、审查批准逮捕、起诉，侦查监督等工作是刑事审前程序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加强对刑事审前程序的研究，有利于保障法律统一实施，有利于促进检察机关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司法公正。

目前，对刑事审前程序进行系统研究的以学者居多。而这本书则是实务界人士对刑事审前程序进行的一次系统研究。作者是一名从事检察工作近 30 年的资深检察官。深厚的法学理论素养使其能够对审前程序进行系统的理论分析，长期的基层实践又使其能够根据我国国情，针对当前审前程序的弊病，提出切实可行的改革方案。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本书所提出的一些构想，如“检察指导侦查制度”、“同步录音、录像、律师在场制度”是经过作者探索实验的，因此，该书既具有较强的理论价值，又具有较强的实践指导意义。在理论方面，该书为我们研究审前程序提供了一个不同的视角，开阔了研究视野。在实践方面，该书为审前程序改革包括检察改革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有利于促进刑事诉讼工作包括检

察工作科学发展。

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我对作者孜孜不倦的求学精神、对他理论密切联系实际学风深感欣慰，故欣然命笔，为其作序。

马克昌

2008. 9. 16

目 录

上 编

第一章 刑事审前程序概述	(3)
第一节 刑事审前程序的概念、特点和功能	(3)
一、刑事审前程序的概念	(3)
二、刑事审前程序的特点	(4)
三、刑事审前程序的功能	(7)
第二节 刑事审前程序的构成	(11)
一、以刑事审前程序的阶段性为标准	(12)
二、以刑事审前程序中的权能配置为标准	(14)
三、以刑事审前程序中的法律关系为标准	(16)
四、以刑事审前程序中的具体制度为标准	(18)
第三节 刑事审前程序的渊源及演进	(19)
一、刑事审前程序的产生	(19)
二、我国刑事审前程序的产生和发展	(21)
第四节 审前程序与我国刑事诉讼	(26)
一、审前程序的提出	(26)
二、刑事审前程序的地位	(29)
三、刑事审前程序的诉讼价值	(30)
第二章 刑事审前程序的原则	(33)

第一节 权力制约	(33)
一、权力制约的基本原理	(34)
二、刑事审前程序中权力制约的必要性	(36)
三、刑事审前程序中权力制约的内容和形式	(37)
第二节 公平正义	(43)
一、公平正义之内涵	(43)
二、公平正义对刑事审前程序之要求	(49)
第三节 诉讼效益	(53)
一、诉讼效益之内涵	(53)
二、诉讼效益对审前程序之要求	(55)
第四节 程序法定	(59)
一、程序法定原则在各国之规定	(60)
二、实行程序法定原则的必要性	(61)
第五节 证据合法性	(64)
一、证据合法性原则与法定证据制度的区别	(64)
二、证据合法性原则的内容	(65)
第六节 国家追诉	(66)
一、国家追诉的产生	(67)
二、国家追诉的价值	(67)
三、国家追诉与自诉的联系	(69)
第七节 控诉一体	(69)
一、控诉职能一体之基础	(69)
二、控诉一体之架构	(71)
三、控诉职能一体之实现途径	(75)
第八节 令状原则	(77)
一、令状原则的法理基础	(77)
二、令状原则的适用对象	(78)
第九节 起诉裁量	(79)

一、起诉裁量的内涵	(80)
二、起诉裁量的限制	(80)
第三章 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83)
第一节 大陆法系国家与英美法系国家	
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83)
一、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刑事	
审前程序的共同点	(84)
二、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刑事	
审前程序的差异	(91)
第二节 俄罗斯与西方国家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103)
一、俄罗斯与英美法系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103)
二、俄罗斯与大陆法系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110)
第三节 中外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比较	(120)
一、我国与英美法系国家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121)
二、我国与大陆法系国家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127)
三、我国与俄罗斯刑事审前程序比较	(130)
第四节 刑事审前程序比较启示	(133)
一、刑事审前程序成为各国刑事	
立法关注的重点	(134)
二、刑事审前程序的构建受到各国	
国情的深刻影响	(137)
三、科学借鉴是完善我国刑事审前	
程序制度的捷径	(140)
第四章 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构建提起之背景	(144)
第一节 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的现状	(144)
一、中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的现状及困境	(144)
二、国际刑事审前程序发展趋势的影响	(165)
第二节 我国刑事审前程序改革背景	(175)

一、刑事审前程序的制度设置与我国的 政治、经济、文化发展不相适应	(175)
二、人权和法治理念的深入为我国刑事 审前程序的改革创造了条件	(178)
第三节 我国刑事审前程序构建之目标	(180)
一、我国刑事审前程序构建的近期目标	(181)
二、我国刑事审前程序构建的远期目标	(182)
第四节 我国刑事审前程序制度构建的指导思想	(182)
一、符合我国国情	(182)
二、科学借鉴国外的成熟经验	(189)
三、注重平衡	(191)

下 编

第一章 对侦查权的控制——司法审查制度	(197)
第一节 侦查权司法控制的原理	(197)
一、对侦查权进行司法控制是防止 侦查权被滥用的需要	(197)
二、对侦查权进行司法控制是保障人权的当然要求 ...	(198)
三、对侦查权进行司法控制是正当 法律程序的应有之义	(199)
第二节 侦查权司法控制的几种模式	(201)
一、以检察官为顶点的三角构造理论	(203)
二、审问式和弹劾式模式	(204)
三、诉讼式	(206)
四、立体性三角（四面体）构造	(208)
第三节 我国侦查权司法控制的模式 ——以检察官为顶点的司法审查制度	(210)

一、司法审查制度的产生和发展	(212)
二、司法审查的具体运作	(213)
三、我国司法审查制度的构建	(220)
第二章 检警关系的构建——检察指导侦查制度	(225)
第一节 检警关系概述	(225)
一、检警关系的概念和内涵	(225)
二、检警关系的特点	(227)
第二节 检警关系的基本模式	(228)
一、检警分立模式	(228)
二、检警结合模式	(229)
三、检警混合模式	(230)
第三节 检察指导侦查——我国检警关系的改革方向	(230)
一、检察指导侦查的概念和特点	(233)
二、检察指导侦查的范围	(234)
三、检察指导侦查的内容	(234)
四、检察指导侦查的方式	(235)
五、检察指导侦查的实践	(236)
六、检察指导侦查制度的法律价值	(237)
第三章 建立科学的强制措施体系	(241)
第一节 强制措施内容的完善	(241)
一、强制措施内容的缺陷	(242)
二、强制措施内容的完善	(242)
第二节 取保候审制度的完善	(242)
一、取保候审与保释制度	(243)
二、取保候审制度的完善	(244)
第三节 羁押制度的完善	(245)
一、建立严格的羁押审查制度	(245)

二、实行侦查与羁押分离制度	(246)
第四章 建立讯问时律师在场、录音、录像制度	(248)
第一节 三项制度概述	(248)
一、三项制度的概念和特点	(248)
二、实行三项制度的可行性	(249)
第二节 三项制度的实施方式	(250)
一、三项制度的选择权	(250)
二、三项制度的作用和本质	(250)
三、实施三项制度的案件范围和时段	(251)
四、在场律师的人选	(251)
第三节 实行三项制度的价值	(251)
一、有效减少刑讯逼供现象	(251)
二、提高刑事案件的证据质量	(252)
三、保护侦讯人员和犯罪嫌疑人的双方权益	(252)
第五章 侦查程序中的律师辩护机制	(253)
第一节 审判前律师辩护制度的建立	(255)
一、实然性考察	(255)
二、应然性分析	(256)
第二节 侦查程序律师辩护权的建立及完善	(258)
一、在场权	(259)
二、会见权	(261)
三、阅卷权	(263)
四、调查取证权	(264)
第三节 侦查程序律师辩护的制度保障	(265)
一、作证豁免	(266)
二、刑事豁免	(269)
第六章 “起诉状一本主义”制度	(271)
第一节 公诉案卷移送方式类型比较	(271)

一、卷宗移送主义	(271)
二、起诉状一本主义	(273)
三、两种类型评价	(275)
第二节 我国现行的公诉方式及其弊端	(276)
一、法官的审前预断仍然无法避免	(276)
二、辩护权受到严重削弱	(277)
三、浪费诉讼资源	(277)
第三节 起诉状一本主义	(278)
一、我国起诉状一本主义的构建	(278)
二、实行“起诉状一本主义”的价值	(280)
第七章 证据展示制度	(283)
第一节 证据展示制度的产生、发展及意义	(283)
一、英国证据展示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284)
二、美国证据展示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285)
三、证据展示制度的价值	(286)
第二节 证据展示制度的具体运用	(287)
一、证据展示的模式	(287)
二、证据展示的范围及例外	(289)
三、证据展示的时间、地点	(294)
四、证据展示的司法审查	(296)
五、违反证据展示的责任	(298)
第三节 我国证据展示制度的构建	(301)
一、证据展示的范围及其限制	(302)
二、证据展示的时间	(303)
三、控辩双方的证据展示义务	(304)
四、对被告人的救济	(304)
五、人民法院在证据展示中的作用	(305)
第八章 量刑建议制度	(307)

第一节 实行量刑建议制度的意义	(307)
一、从程序上保障量刑公正	(307)
二、节约司法资源,提高诉讼效率	(308)
三、强化控辩双方的诉讼职能	(309)
四、量刑建议制度是刑事审判监督的新途径	(310)
第二节 世界主要国家量刑建议制度比较	(311)
一、加拿大检察官的量刑建议权	(311)
二、美国检察官的量刑建议权	(311)
三、德国检察官的量刑建议权	(312)
四、日本检察官的量刑建议权	(313)
第三节 我国量刑建议制度的构建	(314)
一、量刑建议的主体	(315)
二、量刑建议的时机	(315)
三、量刑建议的方式	(316)
第九章 检察官起诉裁量制度	(317)
第一节 检察官自由裁量权概述	(317)
一、检察官的自由裁量权具有程序性	(318)
二、起诉裁量与起诉便宜	(319)
第二节 赋予检察官起诉裁量权的缘由	(322)
一、起诉裁量权的出现和发展是时代 发展的需要	(322)
二、起诉裁量权的确立和发展是应对 犯罪率上升的客观需要	(323)
第三节 检察官起诉裁量的法律价值	(324)
一、起诉裁量与公共利益	(324)
二、起诉裁量与个别正义	(326)
三、起诉裁量与程序正义	(328)
四、起诉裁量与诉讼效益	(329)